

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经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16日起停牌。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16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7-021。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，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1日起继续停牌，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，即自2017年5月16日起，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日披露的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7-023。停牌期间，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一、重组框架介绍

（一）主要交易对方

本次交易对方系独立第三方，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（二）交易方式

本次交易方式拟涉及现金购买资产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。

（三）标的资产的行业类型

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行业类型为电工电气装备制造业。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框架为各方初步论证的方案，最终方案与具体事项尚未完全确定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二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

自停牌以来，本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，有关各方

正在充分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可行性和交易方案等事宜，目前尚未签订意向协议。

三、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

由于本次重组事项的商讨、论证、比选和研究所需时间较长，所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且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避免股价异常波动，经本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6 月 16 日起将继续停牌。

四、申请继续停牌时间

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避免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6 月 16 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十六日